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都电源”）于2024年2月21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21日）登记在册的A股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所持股份比例情况披露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21日）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1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75,766,340	8.68
2	朱保义	52,658,293	6.03
3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易方达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28,280,766	3.24
4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00	3.21
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五组合	19,233,176	2.20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461,422	1.66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	14,345,145	1.64

	券投资基金		
8	上海益都实业有限公司	13,188,800	1.51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81,729	1.37
1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42 组合	10,800,408	1.24

注：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2 月 21 日）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股本比 例 (%)
1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75,766,340	9.13
2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易方达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28,280,766	3.41
3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00	3.37
4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五组合	19,233,176	2.32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461,422	1.74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45,145	1.73
7	上海益都实业有限公司	13,188,800	1.59
8	朱保义	13,164,573	1.59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81,729	1.44
1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42 组合	10,800,408	1.30

注：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2 月 29 日